证券代码:002072 证券简称:*ST凯瑞 公告编号:2021-L066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10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张振东先生发送的(2021)鲁01执1930号之一、(2021)鲁01执1931号之一《执行裁定书》及《协助执行通知书》,获悉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被司法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原因
张振东	否	7,900,000	54.53%	4.49%	2021-9-2	2024-9-1	张**	司法冻结
		6,587,000	45.47%	3.74%	2021-9-2	2024-9-1	陈**	
合计	-	14,487,000	100%	8.23%	-	-	-	-

2.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张振东	14,487,000	8.23%	14,487,000	100%	8.23%
合计	14,487,000	8.23%	14,487,000	100%	8.23%

二、其他说明

张振东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其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2021)鲁01执1930号之一《执行裁定书》及《协助执行通知书》;

2.(2021)鲁01执1931号之一《执行裁定书》及《协助执行通知书》。

特此公告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21-052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控股)子(孙)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和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控股)子(孙)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2021年公司为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的融资提供总额115,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效期为一年,各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有效期内、在担保额度内连续、循环使用。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福建海天丝路卫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天丝路”)向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2,000万元的借款提供担保,公司本年度对海天丝路已累计担保额为2,000万元,未超过上述审议的额度。

公司后续将根据上述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733 证券简称:北汽蓝谷 公告编号:临2021-070
债券代码:155731 债券简称:19北新能
债券代码:155793 债券简称:19新能02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2021年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om)或关注微信公众号“上证路演中心”,参与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1年9月23日(星期四)15:00至17:00。

届时公司职工董事、副经理、财务总监宋军和董事会秘书胡革伟,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3737 证券简称:三棵树 公告编号:2021-070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洪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52,272,25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02%。本次洪杰先生质押13,000,000股后,累计质押公司股票数量为50,450,56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20.00%,占公司总股本的13.40%。

公司于2021年9月10日接到洪杰先生的通知,洪杰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质押给了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洪杰	是	13,000,000	否	否	2021年9月10日	2021年12月20日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5.15%	3.45%	补充流动资金

2、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洪杰	252,272,259	67.02%	37,450,560?? ?????????	50,450,560?	20.00%	13.40%	0	0	11,463,664	0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解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1日

证券简称:天音控股 证券代码:000829 公告编号:2021-072号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大事项主要内容与进展

近日,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参与联合收购某手机品牌业务,收购范围拟涉及品牌商标、研发及供应链等(以下简称“标的业务”)。该事项目前处于初期商议筹划阶段,与交易对方未就该事项签署任何意向书或相关交易协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确定交易主体、涉及的具体资产范围及交易对价,尚未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因此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视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筹划事项不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构成上市公司层面的股权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权的变更,对公司2021年度业绩不存在重大影响,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风险提示

1、该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未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相关交易的核心要素、涉及的具体资产范围、具体方案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及相关监管部门审批,所筹划的交易事项能否按预期顺利开展,决策流程及审批环节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本次筹划事项可能存在财务风险、法律风险、环境风险等多种风险因素;

4、针对标的业务,可能存在宏观经济风险、品牌风险、经营风险及市场风险等,业务经营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在实际经营中可能存在无法达到预期的情况,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5、因本次筹划事项不确定因素强,在此期间公司股票价格可能出现波动,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6、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等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88129 证券简称:东来技术 公告编号:2021-028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16日(周四)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一、说明会类型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拟以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2021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公司现就2021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广大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本次业绩说明会将于2021年9月16日(周四)10:00-11: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朱忠敏先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邹金彤女士、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余东文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将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1年9月16日(周四)10:00-11:00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为提高交流效率,公司现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欢迎广大投资者于2021年9月14日(周二)16: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onwings.com.cn。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1-39538548

电子邮箱:IR@onwings.com.cn

地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新和路1221号

联系人:邹金彤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87 证券简称:大金重工 公告编号:2020-084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9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1年9月6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董事长金鑫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以通讯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为蓬莱大金海洋重工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蓬莱支行申请信贷业务(包括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信用品种)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18,00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2020年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为7.47%,担保期限为2020年6月30日至2023年6月29日期间所发生的信贷业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对公司提供担保,无需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487 证券简称:大金重工 公告编号:2021-085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1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蓬莱大金海洋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蓬莱大金”)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为蓬莱大金海洋重工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蓬莱支行申请信贷业务(包括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信用品种)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18,00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2020年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为7.47%,担保期限为2020年6月30日至2023年6月29日期间所发生的信贷业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本次担保事项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对公司提供担保,无需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蓬莱大金海洋重工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成立日期:2009年12月14日

2、注册地点:蓬莱经济开发区振兴路81号

3、法定代表人:孙晓乐

4、注册资本:13,000万元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经营范围:钢结构制造、安装,风力发电塔架及基础制造,电站锅炉辅机制造(不含锅炉),海洋石油钻井平台制造;货物进出口;港口货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本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8、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已审计)	2021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70,328,008.91	3,520,008,985.75
负债总额	1,703,885,233.51	2,103,912,475.83
净资产	1,266,442,775.40	1,416,096,509.92
项目	2020年度(已审计)	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346,469,057.60	1,262,299,163.11
利润总额	332,731,435.14	175,928,011.18
净利润	283,162,587.14	149,538,809.4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为公司拟担保授权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全资子公司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蓬莱大金提供担保,能够满足蓬莱大金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顺利开展经营业务,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蓬莱大金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拥有绝对控制权,为其提供担保风险处于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299,600万元,占公司2020年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为124.31%。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0983 股票简称:惠而浦 公告编号:2021-082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公司于2021年5月11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广东格兰仕家用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兰仕家用电器”)通知,格兰仕家用电器计划自2021年5月12日起12个月内,在遵守《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的前提下,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1. 格兰仕家用电器于2021年5月12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86,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约0.02%。

2. 格兰仕家用电器于2021年5月13日至2021年5月31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8,017,605股,占公司总股本约1.05%。

3. 格兰仕家用电器于2021年6月1日至2021年6月2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2,231,264股,占公司总股本约1.60%。

4. 格兰仕家用电器于2021年6月30日至2021年9月1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4,699,12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约0.61%。

5. 截至2021年9月10日,格兰仕家用电器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25,134,28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约3.28%,增持数量达到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增持主体:格兰仕家用电器

2. 已持有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截至2021年9月10日,格兰仕家用电器持有本公司股份416,795,9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54.38%。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格兰仕家用电器计划自2021年5月12日起12个月内,以自有及自筹资金择机增持本公司A股股份,拟累计增持股份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1.00%,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00%,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增持计划内容详见《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1)。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1. 格兰仕家用电器于2021年5月12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86,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约0.02%。增持后格兰仕家用电器持有本公司股份391,847,9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12%。具体内容详见《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2)。

2. 格兰仕家用电器于2021年5月13日至2021年5月31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8,017,605股,占公司总股本约1.05%。具体内容详见《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8)

3. 格兰仕家用电器于2021年6月1日至2021年6月11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7,572,464股,占公司总股本约0.99%。具体内容详见《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0)

4. 格兰仕家用电器于2021年6月12日至2021年6月2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4,658,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约0.61%。具体内容详见《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3)

5. 格兰仕家用电器于2021年6月30日至2021年9月1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4,699,12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约0.61%。

6. 截至2021年9月10日,格兰仕家用电器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25,134,289股,占公司总股本约3.28%,增持数量达到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截至2021年9月10日,格兰仕家用电器持有本公司股份416,795,93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54.38%。格兰仕家用电器后续将按照增持计划继续择机增持公司股份。

四、其他事项说明

1. 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 格兰仕家用电器承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并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 本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格兰仕家用电器所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002908 证券简称:德生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7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8月31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9月1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软件路15号三楼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魏晓彬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收购北京金色华勤数据服务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公司为进一步深化基于大数据的人力资源运营服务业务的战略布局,加速该项业务在全国范围内全面落地,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9,180万元(含税)收购西藏华勤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金色华勤数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色华勤”)51%的股权。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完成后,金色华勤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收购北京金色华勤数据服务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908 证券简称:德生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8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1年8月31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9月1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软件路15号三楼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刁晓建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收购北京金色华勤数据服务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

与会监事同意公司为进一步深化基于大数据的人力资源运营服务业务的战略布局,加速该项业务在全国范围内全面落地,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9,180万元(含税)收购西藏华勤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金色华勤数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色华勤”)51%的股权。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完成后,金色华勤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收购北京金色华勤数据服务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908 证券简称:德生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9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收购北京金色华勤数据服务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北京金色华勤数据服务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9,180万元(含税)收购西藏华勤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勤互联”或“交易对方”)持有的北京金色华勤数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色华勤”或“标的公司”)51%的股权。双方已于2021年9月10日签署了《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西藏华勤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亲亲合益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北京金色华勤数据服务有限公司管理团队成员关于北京金色华勤数据服务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本次收购完成后,金色华勤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本次交易无需征得债权人同意,标的公司其他股东已同意并且放弃优先购买权。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藏华勤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540000783516184J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2006年11月01日

法定代表人:卓强

注册资本:人民币2,534.40万元

住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3号楼1单元2-5

经营范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数据处理服务;信息传输、数据科技、计算机软、硬件领域内业务的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劳动者求职、就业手续服务及劳动管理服务;劳动事务代理和劳务派遣;保洁、酒店管理、外包服务;物业服务;会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截至2021年6月30日前十大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股权比例(%)
北京金蓝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136.55	44.84%
北京华勤能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76.00	22.73%
西藏绽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5.60	13.64%
西藏莱瑟投资有限公司	205.16	8.10%
北京金川纪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12	2.73%
姬容昱	53.10	2.10%
西藏若水善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6.08	1.82%
郑晓雯	34.56	1.36%
北京金蓝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15.60	0.62%
宋宇海	11.52	0.45%

3、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公司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金色华勤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110302584439892C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10月19日

法定代表人:乐晓飞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三街18号院26号楼301室

经营范围:数据处理;互联网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不得面向全国招生);数据服务;商务代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系统服务;教育咨询(不含出国留学咨询及中介服务);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帐、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帐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计算机技术培训(不得面向全国招生);家庭服务(不符合家政服务通用要求不得开展经营活动);商标代理;专利代理;代理记账;人力资源服务;劳务派遣(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4年05月07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代理记账、专利代理、人力资源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本次交易前后的股权结构

(1)本次交易前: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西藏华勤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75%
北京亲亲合益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0.00	25%
合计	2,000.00	100%

(2)本次交易后: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0.00	51%
西藏华勤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0.00	24%
北京亲亲合益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0.00	25%
合计	2,000.00	100%

3、标的公司业务情况

标的公司的主要业务是互联网人力资源服务平台,其主要商业模式是通过互联网平台链接客户(中小微企业和自由职业者)与服务提供商(人力资源机构及其它企业服务机构),为客户提供薪酬、社保、福利外包服务。业务按客户群体划分为两部分:企业服务和个人服务(自由职业者服务)。其中,服务个人的产品主要是“亲亲小保”App,服务企业的主要是“HRS100”SaaS平台。

(1)个人端:

个人端主要面向失业、自由职业、灵活就业群体提供平台撮合,帮助个人实现社保缴纳,亲亲小保收取服务费。整体业务流程模式如下图:

(2)企业端:

企业端主要为小微企业,以及大型企业的全国销售分支机构提供服务,主要收入同样来自服务费分成,商业模式示意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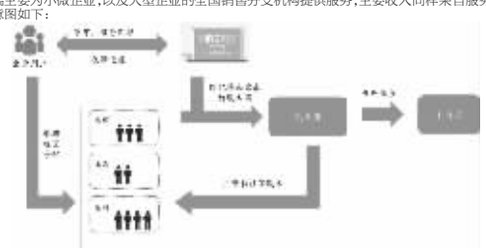

目前,标的公司的服务商已经实现了全国30个省和直辖市的覆盖,具备了全国服务能力,详细覆盖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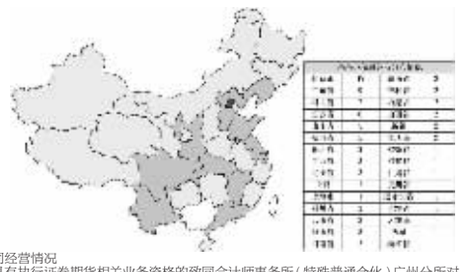

3、标的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对标的公司的财务数据进行审计,并出具致同审字(2021)第440C024058号《审计报告》。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1,016,558.36	65,021,539.09
负债总额	58,797,730.81	44,614,557.87
净资产	12,218,827.55	20,406,981.22
应收款项总额	971,573.66	190,993.78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53,647,391.24	68,369,501.58
营业利润	-32,822,049.63	13,170,553.15
净利润	-33,816,337.49	11,332,362.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06,520.13	1,955,388.95

其中,2021年1-6月亏损系非经常性损益所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5,878,153.36元。

4、标的公司与交易对方的经营性往来情况

单位:元

时间	销售金额	采购金额
2021年1-6月	1,280,029.47	295,255.85
2020年度	4,901,794.81	4,228.59
合计	6,181,824.28	299,484.44

截至2021年6月30日,标的公司与交易对方存在应付往来余额合计为2,738.06元。除以上日常业务往来以外,标的公司与交易对方无其他资金往来,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5、标的公司的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公司聘请了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独立第三方资产评估机构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金色华勤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通评报字(2021)12293号评估报告》,评估情况如下:

(1)评估对象:金色华勤51%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2)评估范围:金色华勤的全部资产与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评估前总资产账面价值为6,942.20万元,负债账面价值为5,658.44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283.76万元;

(3)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4)评估基准日:2021年6月30日;

(5)评估方法: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两种评估方法,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为评估结论;

(6)评估结论:金色华勤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2021年6月30日的评估价值为18,230.00万元,本次评估对象——公司拟收购的金色华勤51%股权的评估价值,按比例折算为9,297.30万元;

(7)使用有效期: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为一年,自评估基准日2021年6月30日起,至2022年6月29日止。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定价公平、合理,并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6、金色华勤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亦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情况,其公司章程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金色华勤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财务资助等情况。

7、公司不存在为金色华勤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理财,以及其他金色华勤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金色华勤与公司不存在经营性资金往来,亦不存在以其他形式变相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金色华勤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各方

甲方: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西藏华勤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北京亲亲合益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丁方:北京金色华勤数据服务有限公司管理团队成员(乐晓飞、刘利红、杜星霖、薛向东、高志刚、刘巍、高鹏、李罡、郭晓华、黎辉、卢毅、李玲玲)

(二)协议主要内容

1. 交易标的

乙方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51%的股权转让予甲方,标的股权对应标的公司认缴出资额1,020万元(即标的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中的1,020万元,其中实缴出资额255万元,未缴纳出资765万元)。

2. 收购对价及支付方式

2.1 以2021年6月30日为基准日(以下简称“基准日”),根据中通诚评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通评报字(2021)12293号评估报告》,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确定乙方以人民币9,180万元(大写:玖仟壹佰捌拾万元人民币)(以下简称“转让总价款”)向甲方转让金色华勤51%的股权。

2.2 甲方将以人民币现金转账的方式分三期向乙方支付转让价款:

(1)甲方应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第一期转让价款,第一期转让价款为转让总价款的20%,即1,836万元;

(2)在相关先决条件全部被满足(或被甲方书面豁免)的前提下,甲方在收到乙方发出的付款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第二期转让价款,第二期转让价款为第2.1条所述转让总价款的30%,即2,754万元;

(3)甲方应于标的公司办理完毕标的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新营业执照之日(以下简称“交割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第三期转让价款,第三期转让价款为转让总价款的50%,即4,590万元。

3. 过渡期间损益及滚存未分配利润

3.1 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以下简称“过渡期”)内标的公司因盈利或其他原因而导致的净资产增加由甲方与标的公司其他股东共同享有;在过渡期内因亏损或其他原因(不可抗力因素除外)而导致的净资产减少而使甲方受损的,应由乙方向甲方补足。

3.2 交割日后标的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标的公司股东按交割日后的股权比例共同享有。

4.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4.1 业绩承诺:

(1)2021年下半年(7-12月)需实现经审计净利润901万元人民币;

(2) 2022年度需实现经审计净利润1,800万元人民币;

(3)